

# 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## 一、事由

根据 根据西康路33号28幢29层 (相关业主) 反映, 经资金管理  
部门、后勤处组织施工单位、业主代表和物业进行现场勘察,  
确认 28、29层公共楼道墙面开裂起翘, 废弃虫蛀 发生损坏, 拟委托  
南京高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(单位) 申请使用维修资金进行维修。

## 二、维修主要内容和方式

经现场查勘 28 幢、29 幢公共楼道墙面开裂起翘, 废弃虫蛀  
公共楼道窗框旧、楼梯扶手生锈严重, 进行重新改造

(具体维修明细范围详见附件)

## 三、维修工程的组织

本次维修(更新、改造)工程拟以 申请人指定 方式(公开  
招标、邀请招标、施工企业库选择、申请人指定)选聘施工企业;  
拟以 申请人指定 方式(从主管部门备选库中选取、申请人指定)  
选聘工程造价咨询单位; 工程竣工后, 工程验收由  
(申请人)组织 物业公司、相关业主 等进行,  
并共同签署《工程竣工验收报告》。

注: 如申请人选择企业备选库以外具有法定资质的造价咨询机构,  
需提供相关说明, 同时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审价。

## 四、工程费用及业主分摊

本次维修(更新、改造)工程预计费用约为 141398.72 元  
(按规定需审价的, 最终以审价金额为准), 分摊费用业主范围:  
西康路33号28幢29层, 每户按各自拥有的建筑面  
积分摊, 本次申请资金收款单位 南京福瑞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。